

# 2026 年聊城市水利局本级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水利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水法治建设工作,起草市级权限内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水利政策,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跨区域水利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 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技术论证等制度,指导开展全市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市水利行业供水和村镇供水工作。

(三) 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利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市级水利资金和水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水利行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

(四) 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 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

督实施，指导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  
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等非常规水  
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  
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  
以及河口、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  
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  
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  
作；承担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  
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  
的或者跨区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并协  
调落实南水北调工程、引黄入卫工程等骨干调水工程运行和后  
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工程验  
收有关工作，督促指导地方配套工程建设；承担市重点水利工  
程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八）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水土保  
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  
治、监测预报；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监督实  
施工作；牵头做好荒地、荒滩、荒沟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  
展规划和地方行业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小型灌  
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  
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  
服务体系建设。

(十)负责组织查处全市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跨区域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市际间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水利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全市水利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指导水利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二)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重要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的各项工作；承担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协调市内涉及黄河、金堤河、漳卫河、南水北调干线工程的有关事务。

(十五)负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监督防汛抗旱工作的安全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聊城市水利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办公室
2. 人事科教科
3. . 机关党委
4. 财务审计科
5. 水利工程建设科
6. 水资源科
7. 发展规划科
8. 运行与监督科
9. 水旱灾害防御科
10. . 水土保持科
11. . 离退休干部科

## 第二部分

###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50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39.6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68.3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3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4.7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068.30
		十一、农林水支出	8,142.8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07.90	本年支出合计	10,507.9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507.90	支出总计	10,507.9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0,507.90	10,507.90	8,439.60	2,06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3	229.73	229.7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73	229.73	229.7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9	157.59	157.5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2	47.42	47.4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2	24.72	2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	24.70	24.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	24.70	24.7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0	24.70	24.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8.30	2,068.30		2,068.3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2,068.3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2,06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142.83	8,142.83	8,142.83										
	03		水利	8,142.83	8,142.83	8,142.83										
		01	行政运行	459.23	459.23	459.2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19.60	1,519.60	1,519.60										
		05	水利工程建设	704.00	704.00	704.00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710.00	4,710.00	4,710.00										
		08	水利前期工作	200.00	200.00	200.00										
		10	水土保持	200.00	200.00	200.00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0.00	90.00	90.00										
		14	防汛	260.00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4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	42.34	42.34										
		01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42.34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0,507.90	756.00	9,75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3	229.7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73	229.7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9	157.5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2	47.4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2	2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	24.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	24.7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0	24.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8.30		2,068.3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142.83	459.23	7,683.60	
	03		水利	8,142.83	459.23	7,683.60	
		01	行政运行	459.23	459.2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19.60		1,519.60	
		05	水利工程建设	704.00		704.00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710.00		4,710.00	
		08	水利前期工作	200.00		200.00	
		10	水土保持	200.00		200.00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0.00		90.00	
		14	防汛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	42.34		
		01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3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68.3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3	229.73		
		八、卫生健康支出	24.70	24.7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068.30		2,068.30	
		十一、农林水支出	8,142.83	8,142.8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0,507.9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507.90	8,439.60	2,068.3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507.90	支 出 总 计	10,507.90	8,439.60	2,068.3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8,439.60	756.00	683.00	73.00	7,68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3	229.73	224.29	5.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73	229.73	224.29	5.44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9	157.59	152.15	5.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2	47.42	47.4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2	24.72	2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	24.70	24.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	24.70	24.7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0	24.70	24.70		
213			农林水支出	8,142.83	459.23	391.67	67.56	7,683.60
	03		水利	8,142.83	459.23	391.67	67.56	7,683.60
		01	行政运行	459.23	459.23	391.67	67.56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19.60				1,519.60
		05	水利工程建设	704.00				704.00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710.00				4,710.00
		08	水利前期工作	200.00				200.00
		10	水土保持	200.00				200.00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0.00				90.00
		14	防汛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4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	42.34	42.34		
		01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42.3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56.00	683.00	7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0.47	500.4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5.09	145.0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44	134.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9.66	79.6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42	47.4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2	24.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0	24.7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7		69.2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00		9.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29		3.2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64		22.6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13.34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53	182.53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34.97	134.97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36	16.3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6	30.36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2	0.82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3.73		3.73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3.73		3.7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62.30	0.00	59.90	50.00	9.90	2.40	12.00	0.00	10.00	0.00	10.00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068.30				2,068.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8.30				2,068.3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8.30				2,068.3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756.00	756.00	75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0.47	500.47	500.4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5.09	145.09	145.0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44	134.44	134.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9.66	79.66	79.6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42	47.42	47.4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2	24.72	24.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0	24.70	24.7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2.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4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7	69.27	69.2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00	9.00	9.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29	3.29	3.2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64	22.64	22.6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13.34	13.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53	182.53	182.53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34.97	134.97	134.97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36	16.36	16.3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6	30.36	30.36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2	0.82	0.82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0.02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3.73	3.73	3.73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3.73	3.73	3.73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9,751.90	9,751.90	7,683.60	2,068.30				
东昌湖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其他运转类	2,068.30	2,068.30		2,068.30				
2026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其他运转类	704.00	704.00	704.00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260.00	260.00	260.00					
水资源管理与节约用水	其他运转类	90.00	90.00	90.00					
城区段绿化养护费	其他运转类	410.00	410.00	410.00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520.00	520.00	520.00					
水土保持	其他运转类	200.00	200.00	200.00					
引黄入冀水费支出	其他运转类	4,300.00	4,300.00	4,300.00					
水利行业业务、监督管理	其他运转类	1,199.60	1,199.60	1,199.60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468.50	1,468.50	1,468.5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8.50	1,468.50	1,468.50					
	03		水利	1,468.50	1,468.50	1,468.50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65.70	865.70	865.70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6.00	156.00	156.00					
		08	水利前期工作	200.00	200.00	200.00					
		10	水土保持	181.80	181.80	181.80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5.00	65.00	65.00					

# 第三部分

##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6 年收入预算 10,507.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39.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68.3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支出预算 10,507.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6.00 万元，项目支出 9,751.90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 年收支预算 10,507.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260.6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260.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2.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258.3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260.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84.7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75.90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收支预算随之增加；二是本年年初预算安排的水利项目资金收支预算较上年增加。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12.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30 万元，下降 80.74%，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减少。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较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本年预计水利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任务繁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略有增加。

3. 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0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有关指示精神，压缩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3.00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1.73 万元，增长 2.4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公务交通补贴预算增加。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1,468.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2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42.8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2026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9个，预算资金9,751.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9,751.9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河湖长制工作经费等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55		项目名称	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缴纳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安排专项债应付利息	≤704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安排上半年专项债利息	≤352万元	5.00	5: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安排下半年专项债利息	≤352万元	5.00	5: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付专项债利息项目数	≥4个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专项债利息偿还次数	≥1次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债券发行年限	≥10年	6.00	6: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信息公开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上半年付息完成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下半年付息完成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偿还债券利息及时率	≥9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水利工程建设	加快	10.00	10: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水利发展的促进作用	促进	10.00	10: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3P		项目名称	东昌湖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实施东昌湖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概算总投资	=10812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	=8026万元	8.00	8: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年初预算安排	≤2068.3万元	2.00	2: 符合得满分, 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幸福河湖个数	=1个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水系连通长度	≤1km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地貌形态修复	≤48.6hm <sup>2</sup>	6.00	6: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单位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分部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9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价值转化通道	畅通	5.00	5: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社会效益指标	沿湖群众生活条件	改善	5.00	5: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生态环境	改善	5.00	5: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能够推动河湖长制纵深发展	是	5.00	5: 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10.00	10：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86		项目名称	城区段绿化养护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加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有效降低水利工程运行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南水北调干渠聊城市城区段绿化养护经费	≤390万元	9.00	9: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年度预算金额	≤410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收回土地收益补偿	≤20万元	1.00	1: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南水北调干渠城区段绿化工程维养	≥1处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滨河树林地块维养	≥1项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南水北调干渠城区段绿化工程长度	≤13.83公里	6.00	6: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南水北调干渠城区段绿化工程维养质量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滨河树林地块养护质量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城区段绿化养护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运行成本	降低	7.00	7: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运行保障率	=100%	7.00	7: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管理水平	提高	6.00	6: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9X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加强河湖长制能力建设，完成中央、省、市工作任务；加快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做好河湖长制日常工作（宣传、培训、办公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金额	≤520万元	10.00	10：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河湖暗访检查、排查经费	≤190万元	6.00	6：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河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修编经费	≤135万元	4.00	4：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暗访检查、排查工作	≤2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河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修编工作	≤2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1项	6.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河湖暗访检查、排查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河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修编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河湖长制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推动河湖长制纵深发展	是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	改善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317		项目名称	引黄入冀水费支出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完成引黄入冀送水任务，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金额	≤4300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位山中心调水管理费	≤3675万元	9.00	9: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河道中心调水管理费	≤300万元	1.00	1: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价格	≤0.23元/立方米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调水线路长度	≥105公里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输水率	≥83%	6.00	6: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水量监测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水质监测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调水设备运营维护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调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保障	实现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承载能力	提高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33N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业务、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加强水利行业监督管理，促进水利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金额	≤1226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水利前期工作经费	≤200万元	4.00	4: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水利行业监管经费	≤500万元	6.00	6: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法人履职考核评价和政府质量工作	=1项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项目	=1项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农村饮水水质巡检项目	=1项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市级重点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测项目	=1项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法人履职考核评价和政府质量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项目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农村饮水水质巡检项目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水利行业业务、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行业管理水平	提高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水利发展	是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7G			项目名称	水资源管理与节约用水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开展水资源管理日常工作，加强水资源管理，推动节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金额	≤90万元	10.00	10: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十五五”水资源优化配置专项规划费用	≤30万元	6.00	6: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市水文中心水资源业务经费	≤20万元	4.00	4: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聊城市节水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1项	6.00	6: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十五五”水资源优化配置专项规划工作	=1项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市水文中心水资源业务工作	=1项	7.00	7: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聊城市节水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十五五”水资源优化配置专项规划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市水文中心水资源业务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水资源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 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提高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承载能力	提高	10.00	10: 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 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 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30A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开展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示范创建维护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土保持经费支出	≤200万元	10.00	10：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经费	≤30万元	6.00	6：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国家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田马园水土保持林建设	≤100万元	4.00	4：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	=1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水土保持动态监测工作	=1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国家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田马园水土保持林建设工作	=1项	6.00	6：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水土保持动态监测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国家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田马园水土保持林建设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水土保持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利率	提升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00400268		项目名称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水利局本级	
绩效目标	有效降低灾情的破坏程度，提高防灾减灾效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金额	≤260万元	10.00	10：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黄河防汛照明工程电费及运维费	≤94.79万元	6.00	6：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防汛物资储备管理维护费	≤50万元	4.00	4：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黄河防汛照明工程电费及运维工作	=1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防汛物资储备管理维护	=1项	7.00	7：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防汛值班工作	=1项	6.00	6：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质量指标	黄河防汛照明工程电费及运维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防汛物资储备管理维护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防汛值班工作达标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时效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00	5：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域自然灾害损失	降低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的有效性	达到预期目标	10.00	10：效果显著，得权重分的80%-100%；具有一定效果，得权重分的60%-80%；效果较差，得权重分的0-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0	10：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